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603918)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二〇二五年五月

目录

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2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表决办法	4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6
议案一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8
议案二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4
议案三 2024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5 年度财务预算	18
议案四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21
议案五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22
议案六 关于支付 2024 年度审计报酬及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 案	23
议案七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执行情 况及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27
议案八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 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29
议案九 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30

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特制定股东大会须知如下，望出席股东大会的全体人员自觉遵守。

一、会议按照法律、法规、有关规定和《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进行，股东参加股东大会应以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合法履行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股东权利与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权利。

二、会议登记

1、现场参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在 2025 年 5 月 8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7:00 到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办理登记手续。逾期未办理登记的，应于会议召开当日下午 13 点 00 分前到会议召开地点办理登记。登记时提供下列文件：

拟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

(1) 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等办理参会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原件、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等办理参会登记。

(2) 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原件办理参会登记；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原件、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办理参会登记。

(3) 网络投票登记注意事项：证券投资基金参与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应在股权登记日后两个工作日内向上海证券交易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报送用于网络投票的股东账户；公司其他股东利用交易系统可以直接进行网络投票，不需要提前进行参会登记。

2、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其中，以传真方式进行登记的股东，务必在出席现场会议时除携带上述材料外还应提交传真件原件交予本公司。

3、现场参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在会议召开前携带身份证、授权委托书等

原件于 2025 年 5 月 9 日下午 13:00 前到上海市徐汇区田林路 487 号宝石园 25 号楼四楼董事会办公室办理签到登记, 未在下午 13:00 前办理签到登记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不能参加会议表决。

三、股东要求在股东大会会议上发言的, 应当先在大会正式召开前到大会发言登记处登记。会议根据登记情况安排股东发言, 股东发言及提问前, 应先介绍自己的股东身份(或所代表的股东单位)并报告所持股份数; 会议进行中只接受股东的发言和提问。股东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会议议题进行, 简明扼要, 发言一般不超过 5 分钟; 股东要求发言时, 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发言, 并不得超出本次会议议案范围; 在大会进行表决时, 股东不再进行大会发言; 股东违反上述规定, 会议主持人有权加以拒绝或制止。

四、如需提前离开会场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将表决票提交给大会秘书处。

五、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 切实维护与会股东(或代理人)的合法权益, 除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保荐代表人、聘任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 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进入会场。

六、股东大会期间, 请参会人员将手机调为静音状态, 谢绝个人进行录音、拍照及录像。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表决办法

一、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2024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5 年度财务预算	√
4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5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6	关于支付 2024 年度审计报酬及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8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
9	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本次股东大会将听取独立董事关于《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其中：

- 1、特别决议议案：无
- 2、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4、6、7、9
- 3、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7、9
- 4、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持有公司股份的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上海云鑫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二、投票与表决

- 1、本次股东大会表决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 2、每一表决事项均为单选，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或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数的表决结果应计为“弃权”。

3、投票结束后，由计票人当场统计选票，并由监票人对投票和计票的全过程进行监督。计票结束后，向会议主持人提交计票结果，监票人在计票结果书面文件上签字确认并由会议主持人宣布表决结果。

4、本次审议的普通决议议案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1/2 以上通过。

三、监票人与计票人的产生及其职责

1、在对议案审议表决前，由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以举手表决方式推举 2 名股东代表和 1 名监事代表担任计票人、监票人。

2、计票人具体负责以下工作：

（1）核实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出席人数以及代表股权数；

（2）清点票数，根据股东名册对照审核登记手续或有效证件是否齐全（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去掉无效票，统计有效票数和每一议案的具体表决结果；

（3）计票结束，向会议主持人提交计票结果。

3、监票人负责对投票和计票的全过程进行监督。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会议时间：2025 年 5 月 9 日下午 13:00

会议地点：上海市徐汇区田林路 487 号宝石园 25 号楼四楼会议室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金史平

会议议程：

一、会议主持人宣布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开始。

二、由董事会秘书宣布大会须知及表决办法。

三、审议以下议案：

- 1、《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2024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5 年度财务预算》；
- 4、《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5、《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6、《关于支付 2024 年度审计报酬及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8、《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 9、《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听取独立董事关于《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四、股东发言及提问。

五、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以举手表决的方式推举 2 名股东代表和 1 名监事代表担任计票人、监票人。

六、与会股东进行投票表决。

七、现场表决统计。

八、宣读现场表决结果。

- 九、待网络投票结果生成后合并统计现场投票结果。
- 十、会议主持人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 十一、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 十二、会议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 十三、与会董事、监事、主持人等签署会议决议、记录。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议案一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

2024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认真履行义务及行使职权，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决议，积极开展董事会各项工作，规范公司治理，促进公司良好运作和可持续发展。报告期内，公司综合考量自身发展及外部环境的影响，积极推动业务高质量发展，积极落实战略规划，持续以科技创新驱动业务发展，加强基础业务及新兴业务双向拓展，深化布局人工智能、区块链技术等方向的创新应用，助推国家信创领域的发展。进一步优化资产结构和资源配置，落实全面目标责任管理，增强公司盈利能力。

一、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2024 年度董事会共组织召开了 4 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 12 项议案。4 月 11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5 月 21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8 月 7 日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10 月 28 日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董事会严格遵守《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执行股东大会决议和股东大会的授权事项，并及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报告期内，具体执行主要工作有：

1、修订完成《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

2、实施完成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工作。2024 年 5 月 21 日经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以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的股份总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40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上述分红派息工作已于 2024 年 7 月 4 日实施完毕。

3、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 2024 年度内控审计机构。

4、选举顾国强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二、2024 年主要经营业绩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9,920.17 万元，同比下降 24.98%；归属于

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083.50 万元，同比下降 337.4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净利润为-6,664.38 万元，同比下降 547.72%。

三、2024 年公司治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要求，不断完善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营管理层均能按照公司章程及议事规则规范运作，实现公司运营效果，保障了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第四节“公司治理”的相关内容。

四、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1、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4 年，公司共召开 9 次董事会会议，具体为：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金史平	否	9	9	0	0	0	否	3
王琨	否	9	9	2	0	0	否	4
孙兆荣	否	9	9	9	0	0	否	0
吴志雄	否	9	9	0	0	0	否	4
颜桢芳	否	9	9	0	0	0	否	4
徐惠	否	9	9	9	0	0	否	0
关东捷	是	7	7	6	0	0	否	1
李健	是	9	9	8	0	0	否	1
王震宇	是	9	9	9	0	0	否	0
顾国强	是	2	2	2	0	0	否	0

2、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和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

战略委员会组成：2024 年 10 月 28 日前由董事金史平先生、董事王琨先生、独立董事关东捷先生担任。其中，金史平先生任主任委员；

2024 年 10 月 28 日后由董事金史平先生、董事王琨先生、独立董事顾国强先生担任。其中，金史平先生任主任委员。

审计委员会组成：2024 年 10 月 28 日前由独立董事李健先生、独立董事关东捷先生、董事吴志雄先生担任。其中，李健先生任主任委员；

2024 年 10 月 28 日后由独立董事李健先生、独立董事顾国强先生、董事吴志雄先生担任。其中，李健先生任主任委员。

提名委员会组成：2024 年 10 月 28 日前由独立董事关东捷先生、独立董事王震宇先生、董事金史平先生担任。其中，关东捷先生任主任委员；

2024 年 10 月 28 日后由独立董事顾国强先生、独立董事王震宇先生、董事金史平先生担任。其中，顾国强先生任主任委员。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组成：由独立董事王震宇先生、独立董事李健先生、董事金史平先生担任。其中，王震宇先生任主任委员。

报告期内，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按照有关规定积极开展工作，认真履行职责，促进了公司各项经营活动的顺利开展。

1) 审计委员会根据公司制定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对公司内控制度的健全及财务信息披露的进一步规范、内外部审计的有效沟通等方面给予了高度关注，为董事会决策提供了专业支持。同时，在公司年审期间，与年审注册会计师进行有效沟通，督促其按原计划完成审计任务；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重点审查公司定期报告、关联交易、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聘请公司审计机构等事项，对公司内部控制有效性出具书面的评估意见。

2) 战略委员会定期了解公司的经营情况，根据公司所处的行业环境、发展状况和市场形势，对公司的发展战略及实施提出了合理化建议，对报告期内公司投资项目的可行性进行认真审议。

3)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依据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赋予的职责积极开展工作，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的工作进行考评，认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履行了勤勉尽责的义务。并制定薪酬预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本着勤勉尽职的态度，主动了解并获取做出相关决策前所需的相关资料，问询相关事项。认真审议每项议案，积极参与讨论并提出合理化建议，确保 2024 年公司召开的董事会、股东大会符合相关程序，合法有效。谨慎行使表决权，对 2024 年董事会审议的相关议案均投了赞成票，未对各项议案提出异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五、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及投资者关系管理

按照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要求，由董事会办公室全面负责信息披露义务，确保信息披露真实、及时、准确、完整，确保全体股东同一时间获得公司信息，真正维护中小股东的利益。

公司非常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通过积极召开定期报告业绩说明会、组织相关投资者现场调研、回复“上证 e 互动”、设立企业邮箱及投资者热线电话等多种方式与投资者沟通交流，聆听投资者的意见建议。在合规前提下为社会公众充分解析公司经营的相关信息，帮助投资者更加了解公司业务发展状态及经营情况。

六、2025 年工作规划

2025 年，公司董事会将继续锚定业务高质量发展目标，系统、全面地推进既定战略规划落地实施。公司将坚定以科技创新为核心驱动力，持续拓展基础业务与新兴业务，深度布局人工智能、区块链等前沿技术的创新应用，助推国家信创领域的发展。同时，进一步优化资产结构与资源配置，落实全面目标责任管理，切实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

1、深耕优势领域，融合发展驱动公司高质量前行

面向数字化、智能化飞速发展并广泛普及的新时代，牢牢抓住国家发展新质生产力战略机遇，公司持续聚焦主业，全力打造重要领域的全生命周期解决方案，不断提升核心竞争力。继续坚持“AV+IT+软件”的融合发展路径，推动公司各项战略的落地实施，加快构建具有深度与广度的行业市场生态。持续在政务、法治、教育、企业和金融等优势领域发力，通过精准满足客户个性化需求，深化与客户的业务融合，助力公司实现高质量发展。同时公司将通过新加坡新设公司拓展海外市场，拓展业务版图。

2、加大金融法律科技投入，加速业务落地

随着公司重点发展的新兴业务逐渐成熟，持续加大投入力度，推动研发与业务的深度融合。抓住数字经济和智慧法院建设的机遇，依托公司平台，加快重点自研产品在全国市场的布局与拓展，推动业务持续增长。基于多元解纷平台在西南、长三角及珠三角等区域市场的成功经验，2025 年将继续向其他地区推广，实现收入的进一步突破。同时，持续加强与相关政府机关、金融机构、大型企业的合作与交流，探索更多业务场景和盈利模式，如开展金融纠纷调解服务，为后续在全国多元金融解纷领域的业务开展奠定坚实基础，推动金融法律科技的发展。

2025 年，公司计划深化资产端布局，重点推进与头部资产管理公司、商业银行、互联网企业的战略合作，持续构建不良资产处置领域的全链条服务体系。通过批量接入个贷案件处置场景，公司将加速 AI 调解机器人的研发，打造覆盖调解、谈判、回款的全流程智能解决方案。

3、持续推动技术创新，强化自主研发能力

公司将积极探索以 AI 技术为核心的行业应用拓展，进一步重点推进各行业应用领域垂直应用解决方案的落地。积极参与国内相关行业体系的标准制订，从产业标准体系层面把握产业技术发展方向。紧跟市场发展趋势，做好重点项目的研发攻关，加强自主研发能力，持续推进核心自研软件与行业解决方案融合能力，增强公司内生增长动力。

重点支持人工智能、区块链、云计算等前沿技术在公司产品和服务中的应用研发。深化产学研合作，与高校、科研机构共同开展关键技术研究 and 项目攻关，加速科技成果转化。

4、完善内控体系建设，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根据新《公司法》及相关规定，统筹推进《公司章程》修订、取消监事会、董事会换届选举等工作，做好经营管理的顶层设计。并加强内部控制，提高公司的规范运作水平，强化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切实保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同时，加强公司内部管理、客户信用管理、合作伙伴管理、项目质量管理、项目执行监督管理和知识产权管理。引入数字化管理系统等先进管理理念和工具，提升管理效率和决策科学性。同时，加强风险控制和成本控制，降低运营成本，提高公司盈利能力。

5、强化投资者交流，传递公司价值

持续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与交流，通过业绩说明会、实地调研、投资者交流会等多种方式，全方位展示公司的真实运营情况。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和预期管理工作，帮助投资者正确认识公司的投资价值。围绕上市公司做强做优做大的目标，统筹业务发展与资本运作，聚焦主业，发挥资本平台优势，持续完善产业布局，优化投资结构。通过专业化整合，打造行业数智化产业新格局，实现战略、资源与产业链的深度融合，提升公司市值。

6、加强人才队伍建设，激发团队活力

在强调管理规则、营销、项目及技术实施和企业文化的基础上，公司将加快人才队伍建设步伐。强化人才的培养和培训，加大青年管理人员复合型人才的决策力培养。持续提升员工归属感，探索多样化的员工激励方式，创造积极向上的企业人才文化。

上述议案提请各位股东审议。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9 日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议案二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

2024 年，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认真履行作为监事的职责，积极参加监事会审议各项议案，以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股东权益为原则，履行法律和股东所赋予的职责和义务，列席或出席公司召开的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公司依法运作、决策程序、经营管理、财务状况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督查，为公司规范运作、完善和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现将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

公司监事会共有 3 名监事，其中职工监事 1 名，监事会的人数及人员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召开会议情况如下：

（一）2024 年 1 月 11 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通过如下议案：

- 1、审议《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2、审议《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二）2024 年 3 月 26 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通过如下议案：

- 1、审议《关于核销部分资产的议案》；

（三）2024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 1、审议《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2、审议《2023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4 年度财务预算》；
- 3、审议《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4、审议《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5、审议《关于支付 2023 年度审计报酬及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6、审议《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 7、审议《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8、审议《关于 2023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9、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 10、审议《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11、审议《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 12、审议《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四）2024 年 7 月 22 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 1、审议《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 2、审议《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3、审议《关于为控股孙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五）2024 年 8 月 28 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 1、审议《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 2、审议《关于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3、审议《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六）2024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 1、审议《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监事会对 2024 年公司有关事项的意见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2024 年度，公司监事会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开和决策程序、决议事项，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务情况及公司内部控制情况等进行了监督，认为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运作，并进一步完善了内部管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决议能够很好地落实执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职务时能够勤勉尽

职，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进行了细致的检查，对公司董事会编制的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健全、财务管理规范，财务状况良好。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财务审计意见和对有关事项做出的评价是客观公正的，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能够真实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三）募集资金使用与管理情况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情况进行检查，重点关注资金投向的合法性、合规性，认为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使用和管理，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重大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四）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事项的履行情况进行了监督和核查，认为关联交易定价客观、公允，并通过了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审核公司内部控制的情况

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具有合法性、合理性和有效性，能够合理保证公司经营活动的有序开展，能够合理保证公司财务会计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进行信息披露，能够公平、公开、公正地对待所有投资者，切实保护公司和投资者利益。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意见和对有关事项做出的评价是客观公正的。

（六）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报备工作，规范信息传递流程，未发现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内幕信息相关人员利用内幕信息从事内幕交易等违规行为。

（七）对公司定期报告的审核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认真审议了公司董事会编制的定期报告，认为各定期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各项规定，公司编制的定期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出公司的实际财务状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三、公司监事会 2025 年工作计划

2025 年，监事会将继续严格遵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认真履行监事会的职责，依法列席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及时掌握公司重大决策事项和各项决策程序的合法性，与公司董事会一起督促公司规范运作，在贯彻公司既定的战略方针基础上，对重大风险事项及时跟踪检查；同时不断加强自身学习，丰富专业知识，提升监督水平，努力维护公司和广大股东利益。

上述议案提请各位股东审议。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5 月 9 日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议案三 2024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5 年度财务预算

各位股东：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将出具年度审计报告。2024 年度财务决算及相关说明如下：

一、财务状况

1、2024 年度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持股比例	核算方法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简称：金桥信息）	母公司		
上海金桥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简称：金桥科技）	子公司	100%	成本法
上海金桥信息香港有限公司（简称：金桥香港）	子公司	100%	成本法
优视伟信电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简称：优视伟信）	金桥科技子公司	100%	成本法
上海金桥智行科技有限公司（简称：金桥智行）	子公司	100%	成本法
上海金桥亦法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简称：金桥亦法）	金桥科技子公司	41%	成本法
上海金桥信息新加坡有限公司（简称：金桥新加坡）	金桥香港子公司	100%	成本法

2、主要会计数据与财务指标

（1）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主要会计数据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2年
营业收入	699,201,688.93	932,021,548.01	-24.98%	863,748,335.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0,834,976.87	25,620,043.53	-337.45%	17,938,012.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6,643,778.47	14,884,995.23	-547.72%	9,186,370.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426,939.09	62,774,818.51	36.08%	105,518,385.61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	2022年末

			未增减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67,073,661.17	1,120,497,486.45	-4.77%	1,081,791,441.77
总资产	1,607,154,340.	1,656,658,125.1	-2.99%	1,668,018,243.

报告期公司实现的营业收入 69,920.17 万元，同比下降 24.9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6,083.50 万元，同比下降 337.4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6,664.38 万元，同比下降 547.72%。受宏观经济环境的影响，公司部分客户预算收紧、相关审批周期延长及深入开拓市场与客户资源过程中部分区域业务产出较慢；同时，由于报告期末完工验收项目相比去年同期减少等原因，使得公司营业收入下滑。

(2)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22年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17	0.07	-342.86	0.05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17	0.07	-342.86	0.0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18	0.04	-550.00	0.0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5.50	2.33	减少 7.83 个百分点	1.6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6.02	1.35	减少 7.37 个百分点	0.84

(3) 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61,674,701.59	119,694,754.66	176,838,907.80	340,993,324.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327,815.51	-23,369,693.55	-18,466,208.71	11,328,740.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0,080,476.21	-24,262,005.13	-21,177,938.77	8,876,641.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884,429.91	-9,416,414.27	38,427,191.30	134,300,591.97

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中经营状况、现金流量、非经常性损益、关联交易

及往来等其他事项请详见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

二、2025 年度财务资金预算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需求和公司目前的资金状况,预测 2025 年度公司经营所需营运资金约 3 亿元,综合考虑未来存在固定资产和长期股权投资的需求,2025 年度仍计划申请银行贷款信用额度 5.65 亿元左右,较 2024 年度持平。

上述议案提请各位股东审议。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9 日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议案四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各位股东：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6,083.50 万元，期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21,110.14 万元。

鉴于公司 2024 年度出现亏损，结合公司 2025 年经营计划和资金需求，公司 2024 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9）。

上述议案提请各位股东审议。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9 日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议案五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各位股东：

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已通过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4 年年度报告》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上述议案提请各位股东审议。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9 日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议案六 关于支付 2024 年度审计报酬及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 年 7 月 18 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 128 号		
首席合伙人	钟建国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241 人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2,356 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904 人
2023 年（经审计）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34.83 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30.99 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8.40 亿元	
2024 年上市公司（含 A、B 股）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707 家	
	审计收费总额	7.20 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金融业，房地产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采矿业，农、林、牧、渔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建筑业，综合，住宿和餐饮业，卫生和社会工作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51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截至 2024 年末，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合计超过 2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

文件的相关规定。

天健近三年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存在承担民事责任情况。天健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被判定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如下：

原告	被告	案件时间	主要案情	诉讼进展
投资者	华仪电气、 东海证券、 天健	2024 年 3 月 6 日	天健作为华仪电气 2017 年度、2019 年 度年报审计机构，因 华仪电气涉嫌财务 造假，在后续证券虚 假陈述诉讼案件中 被列为共同被告，要 求承担连带赔偿责 任。	已完结（天 健需在 5%的 范围内与华 仪电气承担 连带责任， 天健已按期 履行判决）

上述案件已完结，且天健已按期履行终审判决，不会对本所履行能力产生任何不利影响。

3. 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4 次、监督管理措施 13 次、自律监管措施 8 次，纪律处分 2 次，未受到刑事处罚。67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12 人次、监督管理措施 32 人次、自律监管措施 24 人次、纪律处分 13 人次，未受到刑事处罚。

（二）项目信息

1. 项目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阎力华，2003 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2004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3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21 年起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 9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章智华，2013 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2013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3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22 年起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

年签署或复核 4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复核人员：李元良，2007 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200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2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25 年起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 5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人员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人员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三）审计收费

审计收费定价原则：根据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最终的审计收费。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的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服务报酬为人民币 50 万元，202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服务报酬为人民币 15 万元，两项合计为人民币 65 万元，为公司审计工作发生的往返费用和食宿费用由公司承担。2025 年公司审计费用参照上年收费标准及实际工作量确定。

二、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建议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担任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期间，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遵守了注册会计师执业道德守则，较好的履行了双方所约定的责任和义务，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客观、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并对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就发现的问题提出建议。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提议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审计业务工作量确认 2025 年度审计费用并支付。

上述议案提请各位股东审议。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9 日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议案七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核，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的薪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2024 年度 税前薪酬
金史平	董事长、总经理	2022 年 11 月 15 日	2025 年 11 月 14 日	74.53
王琨	董事、副总经理	2022 年 11 月 15 日	2025 年 11 月 14 日	60.13
孙兆荣	董事	2022 年 11 月 15 日	2025 年 11 月 14 日	0
吴志雄	董事	2022 年 11 月 15 日	2025 年 11 月 14 日	60.13
颜桢芳	董事、财务总监	2022 年 11 月 15 日	2025 年 11 月 14 日	40.62
徐惠	董事	2022 年 11 月 15 日	2025 年 2 月 26 日	0
关东捷	独立董事	2022 年 11 月 15 日	2024 年 10 月 28 日	9.52
李健	独立董事	2022 年 11 月 15 日	2025 年 11 月 14 日	11.43
王震宇	独立董事	2022 年 11 月 15 日	2025 年 11 月 14 日	11.43
顾国强	独立董事	2024 年 10 月 28 日	2025 年 11 月 14 日	2.38
张帆	监事会主席	2022 年 11 月 15 日	2025 年 11 月 14 日	28.53
章冰焯	监事	2022 年 11 月 15 日	2025 年 11 月 14 日	37.93
王浩滢	职工代表监事	2022 年 11 月 15 日	2025 年 11 月 14 日	30.93
高冬冬	董事会秘书	2022 年 11 月 15 日	2025 年 11 月 14 日	63.33
刘杨	副总经理	2022 年 11 月 15 日	2025 年 11 月 14 日	44.53
钱惠平	副总经理	2022 年 11 月 15 日	2025 年 11 月 14 日	58.29
汪锋	副总经理	2022 年 11 月 15 日	2025 年 11 月 14 日	60.22
杨家骅	董事	2025 年 2 月 26 日	2025 年 11 月 14 日	51.13
	副总经理	2022 年 11 月 15 日	2025 年 2 月 26 日	
张宏庆	副总经理	2024 年 6 月 28 日	2025 年 11 月 14 日	34.21
曹晖	副总经理	2024 年 6 月 28 日	2025 年 11 月 14 日	23.14
冯蕾	副总经理	2024 年 6 月 28 日	2025 年 11 月 14 日	46.64

注：副总经理张宏庆先生、曹晖先生、冯蕾女士的薪酬统计为聘任副总经理之后至年末

的工资及绩效奖金。

2025 年，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如下：

一、薪酬标准

（一）公司独立董事的薪酬

公司独立董事 2025 年度津贴标准为每人 114,285.72 元（税前）/年，按照月度发放。

（二）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监事薪酬

公司内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监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不领取专门董监高津贴，按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薪酬，具体包括基本薪酬和绩效薪酬。不在公司任职的董事，不领取专门董事津贴。

二、发放方式

公司内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基本薪酬按月平均发放，绩效薪酬根据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考核评定的 2025 年度绩效考核结果并经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发放。

上述议案提请各位股东审议。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9 日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议案八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可以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授权董事会决定向特定对象发行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 20% 的股票，该项授权在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失效”，该项证券发行简易程序可提高公司再融资效率。

经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拟向股东大会提请授权董事会决定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 20% 的股票，授权期限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本次授权事宜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2）。

上述议案提请各位股东审议。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9 日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议案九 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各位股东：

因公司及下属公司业务需要，2025 年度公司预计将与关联方蚂蚁智信（杭州）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及浙江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金额总计不超过 10,000 万元人民币。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和执行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4 年度预计金额 (人民币万元)	2024 年度实际发生金额 (人民币万元)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提供技术服务	蚂蚁智信（杭州）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9,000	2,976.69	公司在 2024 年度业务推进略有滞后
	浙江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48.20	

（二）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单位：人民币 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5 年度预计金额	2026 年 1-5 月预计金额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2024 年度实际发生金额	本次预计金额与 2024 年度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提供技术服务	蚂蚁智信（杭州）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000	5,000	851.01	2,976.69	公司多元解纷业务逐步提升

	浙江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	648.20	
--	--------------	--	--	---	--------	--

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3）。

上述议案提请各位股东审议。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9 日